

足。

- 二、近期國際油價不穩、國內油電雙漲政策的失誤，連動致使國內外物價推漲壓力不斷，已突破 3%警戒線，足見我國物價條件壓力頗大。加上民生經濟情況日益惡化，在現行經濟發展情境下，公路通行費徵收管理辦法第 14 條規定，是否限縮了計程車行業競爭的公平性並更加惡化了駕駛人的生計條件，實不無疑義。

（二十五）本院羅委員淑蕾，鑑於目前台灣 85~200 萬之卡債族，多數為未成年之學生申請人，這些信用卡繳交循環利率者以及將信用卡作為資金週轉或謀生工具之財力較差的塑膠貨幣弱勢者，卻必須承擔 20%的高年利息，實不合理亦令人同情。爰此，正視當前問題，調整最高法定利率讓消費者享有合理利率，以健全我國金融經濟發展，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當前民法第 205 條 20%約定利率，缺乏彈性無法達到保護塑膠貨幣弱勢者，反變相讓銀行擁有進行高利剝削之合法性，實已有違民法第 205 條立法初衷。
- 二、目前的 20%係於 1929 年所擬訂，其立法本旨是在保護塑膠貨幣弱勢不被資產階級者重利剝削，其時存款利率約 13~14%，利差在 6~7%；現今存款利率已降至 0.1~0.2%，卻有高達 19%以上的利差，此法未隨社會經濟條件變遷而予以調整，並與當前社會現實嚴重脫節，不僅不合理亦不妥適。

（二十六）本院羅委員淑蕾，鑑於過去退休軍公教年終慰問金發放的經驗，曾有民國六十一年、六十二年有編預算發放，六十三年則沒有編列預算的情形，那麼關於日前陳揆提出僅剩兩類退休軍公教人員可領年終慰問金的說法，是否只是政策宣示？只限明年（102）春節有效？爰此，如何兼顧社會弱勢及財務預算，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日前閣揆陳冲的政策宣示，從關懷弱勢的角度出發，符合「支領原月退休金兩萬元以下的退休軍公教人員」，以及「因作戰或因公成殘、死亡的退伍軍職人員及其支領半俸遺族」等兩類人員，才符資格能發給年終慰問金。
- 二、就財務負擔而言，若調整成此兩類人員才能發放，估計國庫將能節省 182 億元，將原來一年 192 億元的花費縮減成一年只要 10 億元。